五、价格折扣文件

1、小微企业、监狱和戒毒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第二包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**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**（单位名称）采购编号为 JSZC-320600-ZXHT-G2026-0007（采购编号），**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医疗、电学、化学等专业计量检验检测设备更新项目**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**第二包**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单相电能表检定装置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工业**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**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275.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759.68 万元，属于（☑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2. **交直流标准表(标准电能表)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工业**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**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275.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759.68 万元，属于（☑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3. **三相电能表检定装置(或校验装置)（核心产品）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工业**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**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275.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759.68 万元，属于（☑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4. **三相标准功率电能表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工业**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**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275.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759.68 万元，属于（☑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5. **双级电流互感器**（标的名称）属于**工业**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**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275.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759.68 万元，属

于（☑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6. X 射线探伤仪检定装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四川中测仪器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1 人，营业收入为 6475.1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829.69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 ☑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2026 年 11 月 09 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；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〉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 号）的规定，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。